

长三角“新洗牌”26城入围

构建“一核五圈四带”,杭州都市圈为重要圈层

记者 程鹏宇

长三角城市群将迎来新一轮的发展机遇。

6月3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消息,国家发改委、住建部已正式印发《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下一步,国务院有关部门将着手研究制定支持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的具体政策。

这将成为长三角城市群发展的新标尺。

长三角城市群共涉及26个城市

在这份57页的《规划》中明确界定,长三角城市群在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范围内,由以上海为核心、联系紧密的多个城市组成,主要分布于国家“两横三纵”城市化格局的优化开发和重点开发区域,规划范围包括上海、南京、无锡、常州、苏州、合肥、芜湖、马鞍山以及杭州、宁波等26个城市。

此外,《规划》指出,发挥上海龙头带动的核心作用和区域中心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依托交通运输网络培育形成多级多类发展轴线,推动南京都市圈、杭州都市圈、合肥都市圈、苏锡常都市圈、宁波都市圈的同域化发展,强化沿海发展带、沿江发展带、沪宁合杭甬发展带、沪杭金发展带的聚合发展,构建“一核五圈

浙江改革大市温州为何落选?

和之前规划不同的是,安徽省的合肥、芜湖、马鞍山、铜陵、安庆、滁州、池州、宣城等八大城市首次被纳入长三角城市群,而江苏以及浙江的部分城市落选。

《规划》显示,浙江的温州、丽水以及衢州并不在长三角城市群之列。

就在2013年,温州被纳入长三角城市群经济协调会,开始融入长三角的步伐。仅仅3年后,温州意外落选。

“刚开始很吃惊,怎么温州没有?温州怎么不属于长三角了呢?”温州市委政研室调研员、温州大学经济学院教授马津龙有些惊讶。

曾经担任温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的马津龙觉得,“温州是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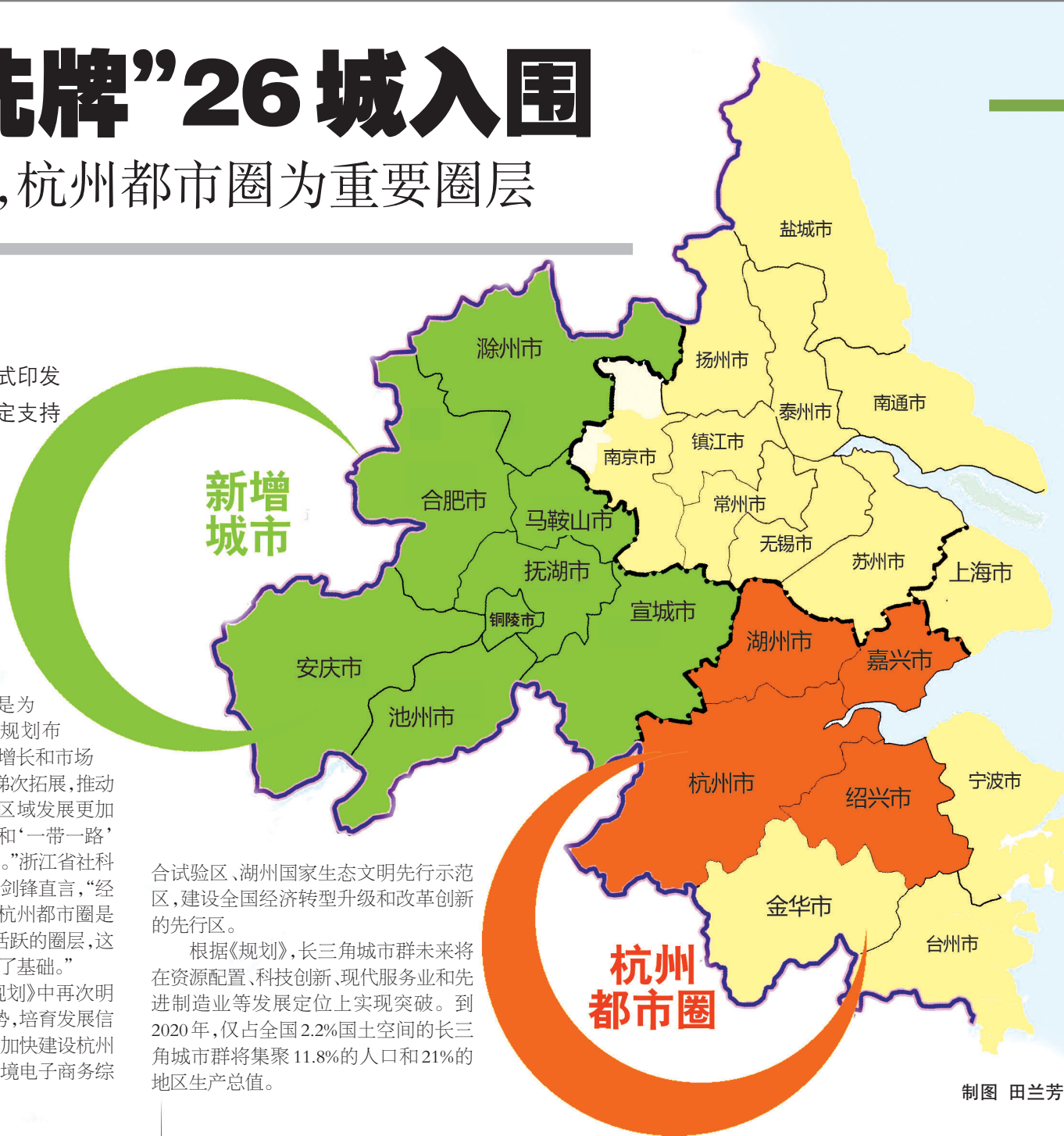
四带”的网络化空间格局。

“此次出台《规划》,是为了将长三角城市群统一规划布局,这样有利于促进经济增长和市场空间由东向西、由南向北梯次拓展,推动人口经济布局更加合理、区域发展更加协调,对推动长江经济带和‘一带一路’创新发展都具有重要作用。”浙江省社科院区域经济研究所所长徐剑锋直言,“经过近十年的积累和发展,杭州都市圈是目前概念最清晰、融合最活跃的圈层,这为融入长三角城市群奠定了基础。”

对于杭州都市圈,《规划》中再次明确要求,发挥创业创新优势,培育发展信息经济等新业态、新引擎,加快建设杭州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跨境电子商务综

合试验区、湖州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全国经济转型升级和改革创新先行区。

根据《规划》,长三角城市群未来将在资源配置、科技创新、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等发展定位上实现突破。到2020年,仅占全国2.2%国土空间的长三角城市群将集聚11.8%的人口和21%的地区生产总值。



制图 田兰芳

规划建设上海至湖、嘉、甬等铁路

综合交通体系将成为长三角城市群融合发展的关键。

此次《规划》中着重提出了“构筑以轨道交通为主的综合交通网络”,并强调,完善城际综合交通网络、提升综合交通枢纽辐射能力、加快打造都市圈交通网、畅通对外综合运输通道等。

《规划》显示,长三角城市群之间将陆续规划建设上海-苏州-湖州、上海-嘉兴-宁波等铁路(含城际铁路),并将适时研究上海城市轨道交通延伸至苏州、南通、嘉兴等临沪地区。

不仅如此,商丘至合肥至杭州、杭州至温州、舟山至宁波至金华间的铁路(含城际)将作为长三角城市群交通基础设施的重点工程进行推进。

此外,针对长三角城市群间的公路、水路以及枢纽站场,《规划》也作出了明确计划。

值得一提的是,此次《规划》中还提出,鼓励电信企业逐步取消城市群异地移动电话漫游通话资费,实现通信一体化和电信市场一体化,降低信息沟通成本。

一本证换来百万贷款、亿级市场

从两个“全国第一”看德清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

建立较完备的制度供给

“谁来入市”、“哪些地可入市”、“怎么入市”、“入市后的钱如何分配”,试点以来,德清围绕这些核心问题,进行了细致的准备。

“我们对所有村进行了普查,共摸清了1881宗10691亩存量经营性建设用地,

并通过‘一村一梳理’、‘一地一梳理’,排定1036宗5819.01亩地块可直接入市。”德清县国土资源局局长郭志伟表示,这为之后的入市打下坚实基础。

值得一提的是,按照“同权同价、同等入市”原则,德清参照成熟的国有土地交

易制度,制定了“一办法、两意见、五规定、十范本”的政策体系,目前初步形成了较为完备的制度供给。

在郭志伟看来,其最大亮点就是保证集体土地与国有土地“同权同价”。

在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滚动

电子显示屏上,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的交易信息:土地面积、区域位置、价格等显示得一清二楚。“坚持入市价格市场定、引入合理的价格竞争机制,让每一块土地都能和国有土地一样,公开透明地进行交易。”

“农地入市”盼来红利

在这场农村土地改革中,仙潭村一块集体土地,率先“苏醒”。

去年8月19日,德清县莫干山镇仙潭村一宗6.06亩的闲置厂房用地,以协议出让方式给了德清本地投资商赵建龙,成了试点改革以来,实际上的“全国入市第一宗”。

两天前,记者来到仙潭村。在这块土地上,细雨中,3幢楼房正在赶施工进度,其中一幢已有四层楼高。

与国有土地“同权同价”

更重要的意义在于,改革解决了集体建设用地与国有土地“身份不对等”的问题。

此次调研中,国土资源部和银监会部门相关负责人表示,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抵押贷款,是实现集体土地和国有土地“同权同价”,推动“农地入市”市场化的重要表现之一。

就这一点,德清无疑走在了全国15个试点地区的前列。截至目前,德清已有16宗地进行了抵押贷款,总额4182.2

万元。此举极大地满足了企业的融资需求,拓宽了融资渠道。

“与国有土地‘同权同价’,意味着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的使用权除了可出让外,还可租赁、作价出资(入股),并享受转让、出租、抵押权能。”省国土资源厅挂职干部、德清县国土资源局副局长钟和曦说。

“同时,我们将村级股份合作社作为入市主体,坚持入市事项群众议,将交易的钱折股量化到每股价值上,由村集体

证,在去年9月6日完成了全国第一笔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贷款——成功从银行贷款150万元,为度假酒店部分项目建设提供了前期资金。

这次有益探索,加速了改革从单一地块向全县面上加快推进。记者从德清县国土资源局了解到,截至目前,德清共组织入市45宗396.63亩,1.0387亿元,入市宗数占全国三分之二以上。

统一进行管理,这些举措都得到村民的支持。”

这对于外地企业来说,也是个利好。就拿杭资企业来说,目前,在德清有500多家,所用的都是国有性质的土地。未来,随着“同权同价”观念不断深入人心,这为想搬迁到德清发展却苦于无地的杭资企业提供了一个新路子。

“更重要的是,保障了企业主的利益对等,让他们能安心在德清的集体土地上投资发展。”德清县相关负责人表示。



一针一线绣党徽

近日,德清乾元镇妇联学习社的妇女党员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活动。心灵手巧的妇女党员还拿起针线,将爱党、敬党、颂党之情融入亲手绣制的党徽。寓教于乐,让大家对“两学一做”学习活动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和理解。

驻德清记者 张骥鸿 通讯员 姚海翔

